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14 日通过书面形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金生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朱天山先生已达退休年龄，将离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、董事职务。离任后，朱天山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朱天山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。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，提名余红印先生为补选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。余红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

（1）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为确保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 100 万元。

（2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符合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要求，在国内行业综合排名前列，专业性强，经验丰富，实力雄厚。同时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于公司 2018、2019 年度审计工作，客观审慎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权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19日